



常熟理工学院院系任期目标责任制实施意见

常理工委[2008]19号

常理工[2008]86号

实施院系任期目标责任制是推进学院制改革、强化内部管理的有效举措，也是加强院系班子能力建设的迫切需要。它将对全面完成学校“十一五”规划目标和实现首届党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发挥积极的促进作用，并将有力推动落实学校制定的“四个行动计划”。为总结过去三年目标管理的经验，建立目标管理顺利运行的长效机制，并切实做好新一轮院系任期目标责任制管理工作，制定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学校实施任期目标责任制，要以健全管理规范，提高工作效率为核心，以工作实效为依据进行绩效评价，把院系党政领导成员的个人绩效考核与组织目标管理结合在一起，进一步增强履职责任性和工作积极性，确保学校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1.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的原则。院系要以科学发展观统揽全局，坚持以人为本，坚持协调发展，结合当前和未来一个时期国家发展战略需要，结合建设特色鲜明、质量著称的品牌大学的目标，结合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条件，本着积极进取的精神，以创业创新创优的要求，通过集思广益，民主讨论，拟定各院系任期目标方案。

2.坚持既要重视院系发展平衡，又要考虑基础条件差异的原则。在目标量化上体现差别化要求，对不同类型和不同发展层次的院系，在学科专业建设、教学、科研、社会服务等方面的要求有所侧重。

3.坚持过程管理考核和目标结果考核相结合的原则。要进一步完善目标管理考核机制，在考核中坚持过程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，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，日常过程考核和目标结果考核相结合，在提高目标管理考核实效的同时，充分发挥目标管理考核对促进重点工作落实的导向作用。



4.坚持一般完成指标考核和突破性个性化指标考核的结合。在目标管理中，既要重视一般性、常规性指标的考核，更要重视突破性指标考核，尤其是重大指标的突破；充分发挥各院系的工作创新性和积极性，在个性化发展方面打造更多的亮点。

三、责任制年限

2008年9月至2011年7月。

四、责任制目标体系

围绕学校“十一五”发展规划，有效分解学校的总体目标和任务，突出院系以专业与学科建设、师资队伍建设、教学工作与质量管理、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、学生工作、综合管理、创新与特色工作等七个方面为主要内容的指标体系，鼓励工作创新和特色发展，强调可操作性，注重实际工作成果。（任期目标责任制基本框架内容附后）

五、考核

1.考核内容和办法

以各院系与学校签订的《任期目标责任书》为主要依据，对七个方面分别进行考评。任期目标考核每学年末考核一次，对可分解的指标，原则上每学年按三分之一的量进行考核，不可分解的，落实到第三学年考核。考核等级分为优秀、合格、基本合格和不合格。

2.考核组织

学校成立院系目标管理责任制工作考核小组，成员由校领导、有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专家组成。

3.考核程序

- (1) 院系工作总结和资料准备。
- (2) 学校职能部门对院系分项进行考核。
- (3) 考核小组检查和考核。
- (4) 各院系汇报工作，校领导考评。



- (5) 学校考核小组汇总考核结果，并向各院系反馈考核意见。
- (6) 执行有关规定兑现奖励。

附件：常熟理工学院院系任期目标责任制基本框架内容



附件:

常熟理工学院院系任期目标责任制基本框架内容

一、院系工作总目标

明确院系总体发展思路和发展目标。

二、具体目标

(一) 专业、学科建设

1. 专业建设

- (1) 专业的合理设置
- (2) 围绕合格评估进行本科专业基本建设
- (3) 新专业, 省级、校级品牌专业, 国家级、省级、校级特色专业建设

2. 学科建设

- (1) 省部级、校级重点建设学科
- (2) 校级重点扶持学科
- (3) 省级、校级重点(建设)实验室(研究所)
- (4) 省级、校(市)级工程技术中心

(二) 师资队伍建设

1. 编制管理(包括数量、结构和年度编制计划)

2. 师资结构与质量

- (1) 专任教师队伍: 正高职称数量/教授数量、副高职称数量/副教授数量、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数量/占专任教师比例、“双师”素质教师数量及所占专任教师比例
- (2) 实验技术队伍基本规模, 实验技术队伍中中高级职称比例、硕士博士比例
- (3) 专业外教数量/占专任教师比例



- (4) 有留学经历教师数量/占专任教师比例
- (5) 省级/校级学科（术）带头人数量
- (6) 省级/校级学术带头人培养对象数量
- (7) 省级/校级优秀青年骨干教师数量
- (8) 省级/校级教学名师数量
- (9) 省级/校级优秀教学团队数量
- (10) 省级创新人才/团队数量
- (11) 省级及以上其它高层次人才数量
- (12) 兼职硕士生/博士生导师数量
- (13) 青年教师：具有博士学位青年教师数量、新教师岗前培训一次通过率、青年教师基本功竞赛获奖数量、导师制的制度、执行与成效

(三) 教学工作

1. 教学管理

- (1) 培养方案管理
- (2) 实验、实践教学管理
- (3) 课堂教学管理
- (4) 考试考务管理
- (5) 教学档案管理

2. 教学改革与建设

- (1) 教学改革（包括项目数量与级别、教学改革经费投入、教学研究论文发表、教学成果奖）
- (2) 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实践（包括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基地、校企合作实践研究）
- (3) 课堂教学改革（包括研究性教学）



- (4) 教学管理改革（包括开放实验室）
- (5) 教研室建设
- (6) 课程建设（包括各专业主干课程教学大纲完成率、优秀课程（群）建设、双语课程建设、网络课程建设、公共选修课建设）

- (7) 教材建设
- (8) 实验室/资料室建设
- (9) 实习、实训基地建设
- (10) 辅修专业建设

3.教风建设

- (1) 教师工作室建设
- (2) 教师社会工作
- (3) 教书育人制度落实
- (4) 教学事故防治

4.教学效果

- (1) 学生对教学总体评价
- (2) 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质量
- (3) 学生竞赛获奖与研究成果
- (4) 本科生大学英语通过率
- (5) 本科生计算机一级通过率
- (6) 本科生计算机二级通过率

5.教学质量管埋

- (1) 院系本科教学质量保证体系构建与运行
- (2) 教学过程管理质量检查、分析与改进



(3) 教学基本建设质量评价、分析和改进

6.合作办学

(1) 国际合作项目

(2) 引进资源

(3) 出国访学与交流

(四) 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

1.科研项目

(1) 纵向（国家级、省部级、市厅级）项目数

(2) 横向项目经费

2.学术成果

(1) 发表高质量、标志性学术论文数

(2) 权威出版社或一般性出版社出版著作数

(3) 发表（核心刊物）、参展或收藏作品数

3.成果与获奖

(1) 成果鉴定

(2) 知识产权（申请/授权）

(3) 成果获奖

(4) 其他

4.科研平台

(1) 省部级

(2) 市厅级

(3) 校级

5.成人教育



- (1) 新增项目
- (2) 规模
- (3) 效果
- (五) 学生工作
- 1. 学生管理
 - (1) 欠费清理
 - (2) 宿舍管理
 - (3) 遵章守纪
- 2. 学风建设
 - (1) 考风考纪
 - (2) 学生成才
- 3. 就业工作
 - 就业率
- 4. 共青团工作
 - (1) 社会实践
 - (2) 文体活动
 - (3) 科技文化活动
 - (4) 宣传报道
- (六) 综合管理
- 1. 班子建设
 - (1) 执行党政工作规程
 - (2) 党建工作考核
 - (3) 党风廉政建设



2.常规管理

- (1) 基本制度建设
- (2) 综合治理考核
- (3) 资料档案管理
- (4) 对内对外宣传
- (5) 资产管理

3.凝聚力工程

- (1) 师生矛盾排解
- (2) 民主管理建设
- (3) 和谐单位创建
- (4) 干群关系、群众满意度
- (七) 创新、特色工作